

2022 年度
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原干部、离退休干部、退休士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 协助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关于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政策。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 会同有关部门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

5. 负责协助做好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优待抚恤政策，组织开展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落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对辖区内优抚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指导。

7. 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拟订区“双拥”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8. 承担革命烈士的审核报批和革命烈士褒扬工作。负责烈士

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及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优抚褒扬双拥科、接收安置与就业创业科、思想政治与权益维护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京市栖霞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南京市栖霞区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政治导向，强化思想引领，持续打造高质量发展“政治工程”。一是思想引领有声有色。扎实组织“老兵永远跟党走”“赞颂新时代喜迎二十大”作品征集评选等系列活动，积极引导退役军人始终坚持听党话、跟党走；加强退役军人工作宣传力度，促进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工作者勤奋工作、奋发有为，激励广大退役军人再立新功、再创佳绩，今年以来，在国家、部、省、市、区级等各级媒体宣传 162 篇。二是党建创建走深走实。

与迈皋桥奋斗、南塑社区签约“一社区一案例”共建协议，形成了“党建共建、资源共享、人才共培、发展共谋”的党建工作新格局；积极开展“戎耀之家”创建，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燕子矶派出所创成市优秀“戎耀之家”；广泛动员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者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体现担当、展现作为，今年共组织参与抗疫志愿服务活动 3386 人次。三是典型示范见行见效。持续发挥先进典型引领作用，推进荣誉墙、荣誉室建设，浓厚学习先进、争当先进、赶超先进的良好氛围，激励广大退役军人展现新作为、创造新业绩；广泛开展“最美退役军人”“最美双拥人物”“最美退役军人工作者”宣传活动，不断激励广大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勇于创新、建功本职。

（二）坚持目标导向，聚焦创新融合，持续打造高质量发展“助力平台”。一是接收安置“零差评”。创新退役军人“六心安置法”，按照阳光安置、透明快捷的接收方式，扎实组织档案审查和接收安置工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 25 名退役军士安置率、选岗率、报到率和满意率均为 100%；创新军人退役“一件事”。二是就创帮扶“零死角”。创新退役军人就业“四马模式”，充分发挥“互联网+”功能，多渠道、多路径促进退役军人高水平就业，今年以来共开展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 1 次，举办专场招聘会 3 次，社保转接率、参保率、就业率均为 100%，位居全市前列。三是平台服务“零距离”。成立栖霞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促进会，用专业的力量为退役军人提供丰富的就业创业信息，打造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广阔平台；扩大与企业签约规模，鼓励设

立创业基金，有力推动退役军人体面就业、稳定创业。

（三）坚持稳定导向，注重依法保障，持续打造高质量发展“安全港湾”。一是防范风险有力度。坚持“开门接访”，主动下访，规范信访工作程序，加大转送交办督办力度，防止矛盾问题上行，最大限度减少到市访、去省访、进京访。今年以来共办理 12345 工单 63 件，其中满意件 62 件，满意率 98%；完成上级交办信访件 290 件，化解信访疑难矛盾 2 件，2022 年未出现进京访问题。二是帮扶关爱有温度。充分发挥关爱金作用，加大对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救济力度，广泛开展走访慰问送温暖活动，做好精准困难帮扶工作，今年以来共走访慰问困难退役军人及信访重点人员 69 人次，帮扶特困退役军人 5 人次。三是权益维护有深度。深入宣传贯彻《退役军人保障法》，积极学习借鉴“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打造“枫桥经验栖霞样板”，专门聘请律师采取定时值班“门诊”、疑难问题“会诊”、随机走访“巡诊”的工作模式，为退役军人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服务，有效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四）坚持优待导向，精准落实政策，持续打造高质量发展“暖心工程”。一是精准认定优抚对象。规范优抚对象身份认定和办理程序，建立优抚对象档案和数据库，依法、依规、依策做好每一位对象的认定工作，及时精准落实优抚政策，切实做到应享尽享。二是精细发放优抚资金。紧紧围绕优抚重点工作，落实抚恤金、补助金、优待金等动态调整机制，全力服务保障优抚群体的切身利益。三是精心开展英烈纪念。以加强英烈褒扬、弘扬

英烈精神为重点，以“清明祭英烈”为主题，广泛开展烈士寻亲、祭扫英烈等活动，不断浓厚铭记功勋、尊崇英烈的社会氛围；按照“墓体坚实牢固、碑文字体清晰、主体建筑完好、周边环境肃穆”标准，对全区 10 处零散烈士墓逐一建档立卡，规范墓标识牌，不断加强零散烈士墓管理力度。

（五）坚持基层导向，聚焦系统发展，持续打造高质量发展“阵地堡垒”。一是规范先行，软硬同抓，不断夯实基础建设。聚焦“五有”和“全覆盖”要求，着眼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服务，建强“1+9+123”的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二是立足实践，凸显特色，全面打响服务品牌。在全市率先推进军人退役“一件事”服务改革，创建“手机录入、专线审批、终端报到于一体的军人退役‘一件事’一网通系统”，实现军人退役“掌上办、更好办”，打好栖霞退役军人服务组织拳，让用心服务更暖民心；三是服务用心，关爱用情，持续发挥保障功能。深入开展退役军人“建档立卡”，健全完善服务对象档案和数据库，及时准确掌握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基本信息，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精准化、精细化；打造“栖霞荣光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品牌，积极开展志愿服务系列活动，组织走访慰问、疫情防控和“三送”（送菜、送药、送学）上门服务。

（六）坚持创新导向，夯实双拥基础，持续打造高质量发展“军民长城”。一是画好军地“同心圆”。聚焦强军目标，服务备战打仗，开展文化拥军、司法拥军、社会拥军等一系列活动，成功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区“十连冠”。二是办好官兵“暖心

事”。坚持有功必报、有功必贺、有功必奖，为立功受奖的军人家属送喜报、发放奖励金；全力帮助部队解决军人随军家属安置和驻区部队子女入学、入托等“三后”问题。三是架好军民“连心桥”。开展“情暖栖霞——关爱兵妈妈”“情暖栖霞——关爱兵娃娃”活动，在临汾旅组建栖霞区“爱国拥军教育基地”，签订军地幼儿园共建协议，并为临汾旅幼儿园协调解决大型儿童户外娱乐设施、家属区文体健身器材、幼儿书籍等共计 20 余万元物资；协调驻区部队参与栖霞军民共建、文明创建、乡村振兴，广泛支持栖霞经济社会发展，2022 年驻区部队共开展学生军训 6 次、国防教育 2 次、学雷锋活动 16 次，全区医疗机构上门为驻区部队官兵及家属开展核酸检测 2 万余人次。

第二部分
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35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2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254.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38.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8.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9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8.2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613.28	本年支出合计	18,613.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6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3.63
总计	18,636.91	总计	18,636.9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613.28	18,358.39						254.8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38.34	18,083.45						254.90
20808	抚恤	3,524.69	3,399.99						124.7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26.70	1,102.00						124.7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74.00	74.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23.99	2,223.99						
20809	退役安置	13,883.78	13,883.7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24.55	1,824.5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944.96	6,944.9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96.49	96.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5.64	35.64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0	11.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971.14	4,971.14						
20820	临时救助	104.61	104.6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4.61	104.61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0	8.7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0	8.7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16.56	686.37						130.20
2082801	行政运行	447.24	340.32						106.93

2082804	拥军优属	8.72							8.72
2082850	事业运行	183.02	182.95						0.0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7.58	163.10						14.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0	8.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60	8.6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60	8.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0	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0	5.9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90	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22	22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22	22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23	159.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8,613.28	881.67	17,731.6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38.34	653.46	17,684.88			
20808	抚恤	3,524.69		3,524.6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226.70		1,226.7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74.00		74.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23.99		2,223.99			
20809	退役安置	13,883.78		13,883.7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24.55		1,824.5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944.96		6,944.9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96.49		96.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5.64		35.64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0		11.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971.14		4,971.14			

20820	临时救助	104.61		104.6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4.61		104.61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0		8.7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0		8.7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16.56	653.46	163.10		
2082801	行政运行	447.24	447.24			
2082804	拥军优属	8.72	8.72			
2082850	事业运行	183.02	183.0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77.58	14.48	163.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0		8.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60		8.6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60		8.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0		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0		5.9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90		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22	22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22	22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23	159.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35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83.45	18,083.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60	8.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90		5.90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8.22	228.2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358.39	本年支出合计	18,358.39	18,352.50	5.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52	12.5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8,370.92	总计	18,370.92	18,365.02	5.9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358.39	751.48	17,606.9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83.45	523.27	17,560.18
20808	抚恤	3,399.99		3,399.9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102.00		1,102.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74.00		74.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23.99		2,223.99
20809	退役安置	13,883.78		13,883.7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24.55		1,824.5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944.96		6,944.9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96.49		96.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5.64		35.64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0		11.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971.14		4,971.14
20820	临时救助	104.61		104.6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4.61		104.61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0		8.7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0		8.7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86.37	523.27	163.10
2082801	行政运行	340.32	340.32	
2082850	事业运行	182.95	182.9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63.10		163.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0		8.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60		8.6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60		8.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0		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0		5.9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90		5.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22	22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22	22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23	159.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1.48	729.36	22.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7.46	717.46	
30101	基本工资	97.12	97.12	
30102	津贴补贴	436.74	436.7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0.86	0.86	
30107	绩效工资	60.81	60.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9	14.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4	7.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4	6.9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7	0.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0	2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2		22.12
30201	办公费	2.95		2.95
30202	印刷费	0.30		0.3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29		0.29
30207	邮电费	2.16		2.1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37		0.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44		0.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0.4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4		0.14
30228	工会经费	5.22		5.2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		2.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6		7.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1	11.9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1.71	11.7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19	0.1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352.50	751.48	17,601.0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2.23		32.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83.45	523.27	17,560.18
20808	抚恤	3,399.99		3,399.99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102.00		1,102.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74.00		74.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223.99		2,223.99
20809	退役安置	13,883.78		13,883.7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24.55		1,824.5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944.96		6,944.96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96.49		96.4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35.64		35.64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00		11.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4,971.14		4,971.14
20820	临时救助	104.61		104.6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04.61		104.61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0		8.7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70		8.7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86.37	523.27	163.10
2082801	行政运行	340.32	340.32	
2082850	事业运行	182.95	182.9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63.10		163.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60		8.6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8.60		8.6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8.60		8.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22	228.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22	228.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23	159.2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1.48	729.36	22.1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17.46	717.46	
30101	基本工资	97.12	97.12	
30102	津贴补贴	436.74	436.7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0.86	0.86	
30107	绩效工资	60.81	60.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9	14.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4	7.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4	6.9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7	0.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8.99	68.9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0	2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12		22.12
30201	办公费	2.95		2.95
30202	印刷费	0.30		0.3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29		0.29
30207	邮电费	2.16		2.16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37		0.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44		0.4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0.4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14		0.14
30228	工会经费	5.22		5.22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4		2.0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6		7.5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4		0.2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1	11.9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1.71	11.7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0.19	0.1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45	0.00	2.04	0.00	2.04	0.42	0.00	0.62	2.45	0.00	2.04	0.00	2.04	0.42	0.00	0.4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4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5	参加培训人次(人)	1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0		5.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0		5.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90		5.9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5.90		5.9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4
30201	办公费	1.51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7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栖霞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8,636.9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499.32 万元，增长 103.96%。其中：

(一) 收入决算总计 18,636.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613.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499.32 万元，增长 104.23%，变动原因：部分项目支出为上级财政拨款。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3.6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 支出决算总计 18,636.9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8,613.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499.32 万元，增长 104.23%，变动原因：部分项目支出为上级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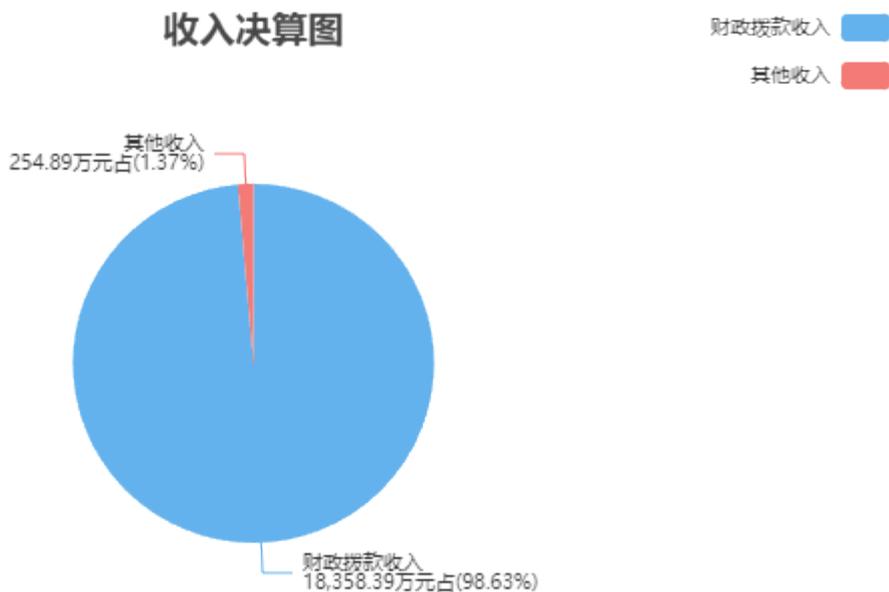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3.63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退役军人管理事务行政运行结余。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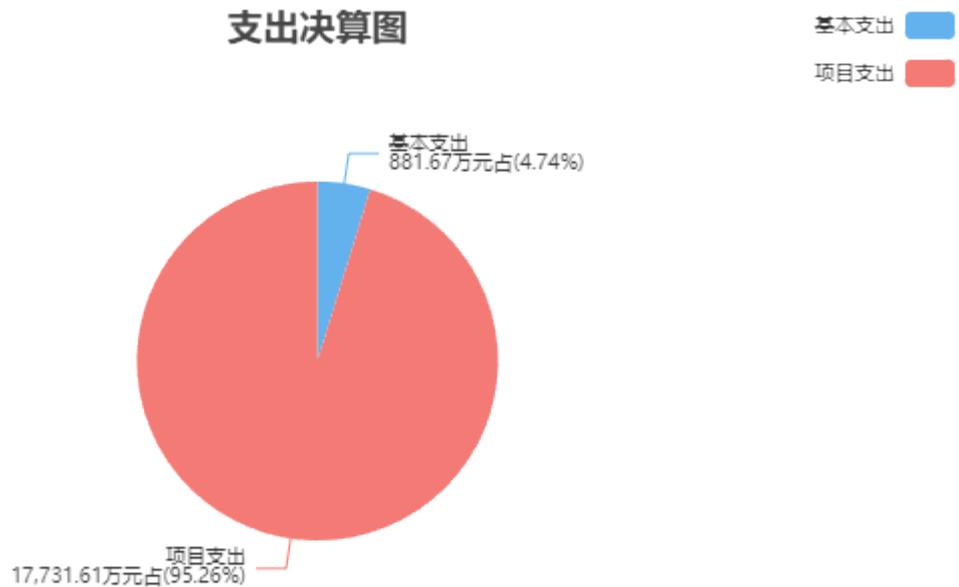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8,613.2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358.39 万元，占 98.6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 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 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占 0%; 其他收入 254.89 万元, 占 1.3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8,613.28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881.67 万元, 占 4.74%; 项目支出 17,731.61 万元, 占 95.26%;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 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8,370.9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0,231.28 万元，增长 125.7%，变动原因：部分项目支出为上级财政安排。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358.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63%。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763.66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385.38%。其中：

(一) 科学技术支出（类）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2.2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目为退役军人信息化项目，由区财政承担，按工程进度付款，其中，2022 年度拨付 32.23 万元。目前，已拨付工程款 9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0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收支分类功能科目调整。

2. 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收支分类功能科目调整。

3.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223.9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4. 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24.5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5. 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944.9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6. 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96.4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7. 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5.6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8. 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9. 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 4,062.97 万元，支出决算 4,971.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10. 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4.6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

款。

11.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12.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302.05 万元，支出决算 340.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标准提高。

13.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176.88 万元，支出决算 182.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标准提高。

14.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3.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70.03 万元，支出决算 68.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151.73 万元，支出决算 159.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增加，标准提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51.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29.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8,35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225.38 万元，增长 125.82%，变动原因：部分项目支出为上级财政安排。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751.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29.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2.4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4 万元，变动原因：安置军休干部人数增加。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2.93%；公务接待费支出 0.4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7.07%。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2.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0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2 万元，接待 3 批次，40 人次，开支内容：外单位退役军人事务系统考察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0.9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疫情原因，部分培训未开展。2022 年度

全年组织培训 5 个，组织培训 12 人次，开支内容：全区退役军人事务系统能力提升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9 万元（上年决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变动原因：上级财政指标拨款。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4.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5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59 万元，减少 56.11%，变动原因：厉行节约。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

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888.26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1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9,113.9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

(项)：反映用于义务兵优待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项)：反映 1954 年 11 月 1 日试行义务兵役制后至《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实施前入伍、年龄在 60 周岁以上（含 60 周岁）、未享受到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农村籍退役士兵的老年生活补助。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等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义务兵的一次性建房补助，对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安置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经费等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反映退役士兵职业教育、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管理教育、医疗等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反映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管理服务、退役金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反映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反映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

于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反映按规定补助优抚对象的医疗经费。

三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教育、农村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